

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 ZT-2 标桥面系及附属工程 劳务协作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施工单位为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招标项目为桥梁劳务协作工程，经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授权本次招标招标人为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第二合同段项目经理部。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招标范围：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 ZT-2 标桥面系及附属工程劳务协作施工。

3. 项目名称：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

4. 招标项目：桥面系及附属工程劳务协作施工

5. 工程内容：桥面系及附属工程。

6. 招标文件领取时间、方式：

(1) 时间：2020 年 11 月 6 日-11 月 8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

(2) 领取方式：电子版

7.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1) 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4：30。

(2) 地点：濮阳市濮阳县梨园乡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第一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8. 报价文件提交方式：送达。

9. 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

第二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地址：菏泽市牡丹区李村镇东高寨

邮政编码：274038

联系人：郭先生 联系电话：17761663995

邢先生 联系电话：17797755024

特别提示：

1. 领取招标文件时，如法人本人领取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被授权人领取需要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公司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亦可三证合一）、资质证书、开户许可证原件（现场查阅）及彩色复印件（加盖章）一套到菏泽市牡丹区李村镇东高寨濮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第二合同段项目经理部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

省外人员需提供“新冠肺炎”核酸检测报告及出具由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认可的跨省（区、市）数据共享和互通互认绿码。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整，购买费用一律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3. 投标保证金：①本项目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②投标保证金必须在 2020 年 11 月 15 日 17:00 之前以电汇、银行转帐方式，从竞标人公司法人同名银行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汇款时须注明：转帐方式，从竞标人公司法人同名银行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汇款时须注明：**阳新黄河特大桥 ZT-2 标桥面系及附属工程投标保证金**（该名称为濮阳至湖北阳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项目 ZT-2 标桥面系及附属工程劳务协作施工的简称），否则将退回汇款，视为没交投标保证金），不受理现金交付。③招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未入围竞标人不计利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的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单位名称：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濮新高速公路黄河特大桥
第二合同段项目经理部

账号：371902039910772

开户行：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行号：308491031249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电话：18638597587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竞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人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标项目、拒签合同协议书或在竞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竞标人以虚假资料骗取中标资格；
- (4) 竞标人经评标委员会确定为中标候选人后放弃中标资格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 (6) 中标候选人与他人串通竞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